

基金非交易过户申请表

基金非交易过户由注册登记机构受理。申请人在办理本类业务时须提供有关申请人身份证件和有关证明文件。

请选择非交易过户种类:□继承受让□赠予受让□司法裁决

注意事项:

- 1、 投资者在办理非交易过户业务前,应先办理基金账户开户或账户登记业务;
- 2、 投资者在办理基金非交易过户业务相关手续时,必须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如果投资者资料发生变更时,应及时办理有关变更手续。如因资料不实或更改不及时而导致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3、 本公司对投资者提供的所需材料仅作表面真实性审查;
- 4、 金额或份额的大小写不一致时,本申请无效;
- 5、 本申请表解释权归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一) 非交易过户当事人信息

(1) 继承受让填写

遗嘱继承情形下,申请人应携带遗嘱及公证书,公证书的内容应至少包括继承人数、申请人合法可继承的基金份额。

法定继承情形下,申请人应携带由全体继承人达成的遗产分配协议书及其公证文书,公证的内容至少应包括继承人人数、继承顺序、继承受让人申请人合法可继承的基金份额。有法院判决的,携带法院判决书。

此外申请人还应携带本人及被继承人的身份证及复印件,户口本及复印件,被继承人的死亡证明及复印件。

继承受让申请人提交申请的材料应全面、真实,如有伪报、遗漏或错误而导致他人遭受损害,申请人应承担损害赔偿和有关法律责任。

被继承人姓名:	被继承人基金账号:	销售机构:		交易账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基金份额: (大写)		份(小写):		份(限于继承人可合法继承之份额)
基金份额: (大写)		份(小写):		份(限于继承人可合法继承之份额)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基金份额: (大写)		份 (小写):		份(限于继承人可合法继承之份额)
继承申请人姓名:	性别:		国籍:	职业:
住所地:		工作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请注明区号):	手机:		Email:	
				:
继承申请人证件种类: □身份证 □军官证 □其它			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限:				
(2)赠予受让填写				
申请人须携带赠与协议及名	公证书、赠予方及经办人身份证	E及复印件、受让方及	经办人身份证及	复印件。
机构投资人还需携带加盖名	公章的营业执照(注册登记证书	5) 复印件及副本原件	o o	
捐赠方姓名/名称:		捐赠方基金账号	:	
销售机构:		交易账号:		
- 从捐赠方证件种类,□身份证 □军人证 □其它		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限,



性别:	国籍:	职业:		
住所地:				
联系电话(请注明区号):	手机:	Email:		
机构捐赠方证件种类:□营业执照 □				
经办人姓名:身份证件类	类型:□身份证 □军官证 □打	户照 □其它	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限:	联系电话 (请注明区号):	手机:	Email:	
基金名称:		金代码:		
基金份额: (大写)		(小写):		份
基金名称:				
基金份额: (大写)				
基金名称:				
基金份额: (大写)	份	(小写):		份
受赠方名称:	受	赠方基金账号:		
销售机构:				
机构受赠方证件种类:□营业执照 □				
经办人姓名:身份证件				
证件有效期限:				
联系电话(请注明区号):		凡:	Email:	
营业执照(注册登记证书)复印件及 行裁定书。办理此项业务时,出让方			项出示工作证、介绍信和执 行	公务证、执
出让方姓名/名称:	出让方基金账号:		交易账号:	
个人出让方证件种类:□身份证□	军人证 □护照 □其它	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限:				
机构出让方证件种类:□营业执照□				
/2 + 1 + 4 + 5 - 5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注册登记证 □其它	证件号码:		
	类型:□身份证 □军人证 □			
证件有效期限:	类型:□身份证 □军人证 □ 	护照 □其它	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限:	类型: □身份证 □军人证 □ 手机:	护照 □其它 Email:	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限:	类型: □身份证 □军人证 □ 手机: 司紀	护照 □其它 Email: 去文书号:	<u></u> 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限:	类型: □身份证 □军人证 □ 手机: 司治	护照 □其它 Email: 去文书号:	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限:	类型: □身份证 □军人证 □手机: 司系工作证号码:	护照 □其它 Email: 去文书号:	<u></u> 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限:	类型: □身份证 □军人证 □手机: 司系工作证号码:	护照 □其它 Email: 去文书号:	<u></u> 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限:	类型: □身份证 □军人证 □ 手机: 司剂工作证号码:	护照 □其它 Email: 去文书号: Email:	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限: 联系电话(请注明区号): 司法执行机构: 执行原因: 司法机关经办人姓名: 联系电话(请注明区号): 基金名称:	类型: □身份证 □军人证 □	护照 □其它Email: 去文书号: Email: 金代码:		
证件有效期限:	类型: □身份证 □军人证 □	护照 □其它	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限:	类型: □身份证 □军人证 □	护照 □其它	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限:	类型: □身份证 □军人证 □	护照 □其它	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限:	类型: □身份证 □军人证 □	<pre></pre>	证件号码:	



个人 母让方证件种类,□身份证 □军人证 □护昭 □]其它 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限:	四尺 [] [] [] [] [] [] [] [] [] [
	其它 证件号码:
	□军人证 □护照 □其它
证件有效期限:	
	Email:
(二) 非交易过户相关人员签署 (1) 投资人签署(机构投资者签署须加盖预	空 印 歩 辛 /
	田中
	规则"及所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同意接受上述文
件的约束。	从对 及用以贝基亚的《基亚日内》、《旧券妮·为 P》 及相人公日,内总以文上是关
	受让方投资人签署(盖章):
签署日期:	签署日期:
(2) 司法机关经办人签署	
	本人保证所提交的资料和填写的信息真实、准确和有效。本人已阅读、理解天弘基
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同意接	
74477741 F M H F M H (****)	TO MANY TO THE
	工作证号码:
签署日期:	
(三)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签署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填写	
注册登记机构经办人(签章):	签收日期
沙皿 蒸江和柏梧 [4-口 / 松本 /	AN ILL ET HII
社加豆记机构探作页(金草): 	签收日期
注册登记机构复核员(签章):	签收日期
注册祭记机构美音.	
红朋立心仍而早:	

注: 此表一式三份,转让方、承让注册登记机构各留存一份。

风险提示:

- 1、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售和管理的开放式基金均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公司发售和监管的基金做出的核准和其他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对该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和保证,也不表明该基金没有风险。
- 2、公司恪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公司管理的基金一定盈利,也不对基金做最低收益的保证。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过往业绩表现并不预示基金未来业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3、投资有风险,投资人拟认购、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该基金招募说明书,全面认识该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应充分考虑投资人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于认购、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该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